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8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董事会在不超过7.32亿元额度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投资期限为12个月以内(含)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和投资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具体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一、近期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一)公司于2016年11月28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1.5亿元购买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主要内容如下:

- 1、产品名称: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 2、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
- 3、理财产品投资方向:券商资产管理计划、基金公司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以及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允许范围内的其他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金融资产。
- 4、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产品
- 5、预期产品年化收益率:3.1%
- 6、产品期限:2016-11-28至2017-08-29
- 7、公司认购金额:1.5亿元
- 8、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 9、公司与中国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 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8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1 亿元购买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主要内容如下:

1、产品名称: 兴业银行“金雪球”\_年第 期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2、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3、理财产品投资范围: 银行存款、债券回购、货币基金等货币市场工具及其它银行间资金融通工具; 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企业债、公司债、可转债、次级债、混合资本债等银行间及交易所市场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 其它固定收益类短期投资工具; 符合监管机构规定的信托计划、券商资产管理计划、保险债权投资计划、基金专户及上述资产的受益权, 证券投资结构化信托产品的优先级受益权、投资沪深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为基础的股票收益权产品、以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股权为基础资产的基金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及经我行有权审批部门审批同意的, 符合兴业银行规定的风险可控的其他各类交易性融资产品等其它金融资产及其组合。

4、产品风险评级: 基本无风险

5、预期产品年化收益率: 3.4%

6、产品期限: 2016-11-28 至 2017-02-27

7、公司认购金额: 1 亿元

8、资金来源: 闲置募集资金

9、公司与兴业银行无关联关系。

## 二、主要风险揭示

理财产品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下述风险(以下“甲方”、“客户”均指本公司, “乙方”指银行):

1、利率风险: 理财产品存续期内, 如果市场利率发生变化, 并导致本理财产品所投资产的收益率大幅下跌, 则可能造成客户收益遭受损失; 如果物价指数上升, 理财产品的收益率低于通货膨胀率, 造成客户投资理财产品获得的实际收益率为负的风险。

2、流动性风险: 在本产品存续期间, 甲方不可提前支取。本产品不允许客

户提前终止或仅允许客户在特定期间并按照特定要求提前终止(具体以理财产品交易合同约定为准), 客户需要资金时不能随时变现, 可能使客户丧失其他投资机会。

3、本金及理财收益风险: 各类理财产品均面临不同程度的风险, 其中: 保证收益理财产品有投资风险, 只能保证获得合同明确承诺的收益; 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有投资风险, 只保障理财资金本金, 不保证理财收益; 非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不保证本金和收益。

4、延期支付风险: 指因市场内部和外部的原因导致理财基础资产不能及时变现而造成理财产品不能按时兑付, 理财期限将相应延长, 从而导致本理财产品部分本金及收益的延期支付。

5、提前终止风险: 本存款产品乙方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身情况停止发行或提前终止该产品, 甲方必须考虑本存款产品提前终止时的再投资风险。

6、法令和政策风险: 本存款产品是针对当前政策法规设计, 相关政策法规变化将可能对理财产品的发行、投资、兑付等运作产生影响。

7、市场风险: 由于金融市场内在波动性, 市场利率可能发生变化, 关联标的价格走势可能对产品结构不利, 产品所投资的金融工具/资产的市场价格也可能发生不利变化, 这些都可能导致收益低于以定期存款或其他方式运用资金而产生的收益。

8、信息传递风险: 甲方应根据本理财说明书所载明的公告方式及时查询本存款的相关信息。如果甲方未及时查询, 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甲方无法及时了解存款信息, 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甲方自行承担。

9、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 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 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 可能影响存款的起息、存续期、到期等的正常进行, 甚至导致本存款收益降低乃至本金损失。对于由不可抗力风险所导致的任何损失, 由存款人自行承担, 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10、理财产品不成立风险: 如自本理财计划开始募集至募集期结束, 理财产品认购总金额未达到产品最小成立规模(如有约定), 或因市场发生剧烈波动或因不可抗力等原因, 经兴业银行谨慎合理判断难以按照理财产品销售文件有关规

定向投资人提供本理财产品，兴业银行有权宣布本理财计划不成立，投资人将承担投资本理财计划不成立的风险。

### 三、风险应对措施

1、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应当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

3、公司监事会应当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4、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五、截至本公告日前一年公司累计购买理财情况

1、公司于 2016 年 01 月 04 日运用自有资金 0.6 亿元循环购买了兴业银行深圳分行优先 2 号保本预计收益可随时赎回产品。该产品已于 2016 年 06 月 30 日到期。

2、公司于 2016 年 08 月 30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3 亿元购买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理财产品。该产品将于 2017 年 03 月 02 日到期。

3、公司于 2016 年 08 月 31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2.3 亿元购买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 2016 年 11 月 28 日到期。

4、公司于 2016 年 08 月 31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1 亿元购买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该产品将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到期。

2016 年度，除上述委托理财情况外，公司循环购买受托人为兴业银行深圳分行的金雪球-优先 2 号活期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余额分别为 96.5 万元、5800

万元。

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未到期理财金额 7.08 亿元，自有资金理财余额 96.5 万元。

##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签订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总协议书》（2016 年 11 月 28 日）；

2、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签订的《兴业银行“金雪球”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人民币理财产品协议书》（2016 年 11 月 28 日）。

特此公告！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30 日